

潮州市财政局文件

潮财综〔2024〕17号

潮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中央 2024 年 (清算 2023 年度)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 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

潮安区、饶平县财政局，潮州市交通运输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（清算 2023 年度）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农村水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综〔2023〕72 号）和潮州市交通运输局《关于报送〈潮州市 2024 年（清算 2023 年度）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分配方案〉的函》（潮交运函〔2023〕155 号）资金预分配方案，我局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《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（清算 2023 年度）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农村水路客运补贴资金、

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》（潮财综〔2023〕43号）提前下达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654.2822 万元。

现根据潮州市交通运输局《关于报送<潮州市 2023 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方案>和<潮州市 2023 年度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资金分配方案>的函》（潮交运函〔2024〕119 号）资金分配方案，重新调整分配你单位、县（区）2023 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（新能源公交车）654.2822 万元。此项资金收入列 2024 年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 2024 年度“214 交通运输支出”相关科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追减《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（清算 2023 年度）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农村水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》（潮财综〔2023〕43 号）下达市交通运输局项目 32.7863 万元，追加下达潮安区 9.2763 万元、饶平县 23.51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。

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表（详见附件 2）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附件： 1. 2024 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城市交通发
展奖励资金分配情况表
2. 绩效目标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2024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、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				
单位	项目名称	原资金分配方案 (潮财综〔2023〕43号)	现资金分配方案	本次调整金额
市本级	2024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_市交通运输局	354.5904	322.6839	-31.9065
	2024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资金_市交通运输局	102.4592	101.5794	-0.8798
	小计	457.0496	424.2633	-32.7863
潮安区	2024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_潮安区交通运输局	50.6636	59.0601	8.3965
	2024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资金_潮安区交通运输局	4.7	5.5798	0.8798
	小计	55.3636	64.6399	9.2763
饶平县	2024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_饶平县交通运输局	141.869	165.379	23.51
合计		654.2822	654.2822	0.0000

农村道路客运补贴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4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_市交通运输局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交通运输厅	地方主管部门	潮州市交通运输局
预算年度		2024年		
资金需求（万元）		322. 6839		
总体绩效目标		补助农村客运车辆35辆，保障农村客运车辆基本运营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助车辆数（辆）	35
		质量指标	农村客运新能源汽车纳入工信部车型目录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范围	小于或等于322. 6839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保障农村客运车辆基本运营	不出现农村客运车辆停运
		社会效益	满足群众出行需求	满足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要
		生态效益	城市空气质量、生态环境	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输企业满意度	大于或等于80%

农村道路客运补贴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4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_潮安区交通运输局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交通运输厅	地方主管部门	潮州市交通运输局
预算年度		2024年		
资金需求（万元）		59.0601		
总体绩效目标		补助农村客运车辆5辆，保障农村客运车辆基本运营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助车辆数（辆）	5
		质量指标	农村客运新能源汽车纳入工信部车型目录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范围	小于或等于59.0601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保障农村客运车辆基本运营	不出现农村客运车辆停运
		社会效益	满足群众出行需求	满足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要
		生态效益	城市空气质量、生态环境	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输企业满意度	大于或等于80%

农村道路客运补贴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4年农村道路客运补贴_饶平县交通运输局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交通运输厅	地方主管部门	潮州市交通运输局
预算年度		2024年		
资金需求（万元）		165. 379		
总体绩效目标		补助农村客运车辆14辆，保障农村客运车辆基本运营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助车辆数（辆）	14
		质量指标	农村客运新能源汽车纳入工信部车型目录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范围	小于或等于165. 379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保障农村客运车辆基本运营	不出现农村客运车辆停运
		社会效益	满足群众出行需求	满足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要
		生态效益	城市空气质量、生态环境	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输企业满意度	大于或等于80%

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
运营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4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资金_市交通运输局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交通运输厅	地方主管部门	潮州市交通运输局
预算年度		2024年		
资金需求（万元）		101. 5794		
总体绩效目标		补助新能源公交车203辆，保障群众公共基本出行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助车辆数（辆）	203
		质量指标	补助车辆纳入工信部车型目录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范围	小于或等于101. 5794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保障新能源公交车辆基本运营	不出现新能源公交车停运
		社会效益	满足群众出行需求	满足群众基本出行需要
		生态效益	城市空气质量、生态环境	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输企业满意度	大于或等于80%

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
运营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4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用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资金_潮安区交通运输局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交通运输厅	地方主管部门	潮州市交通运输局
预算年度		2024年		
资金需求（万元）		5.5798		
总体绩效目标		补助新能源公交车10辆，保障群众公共基本出行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助车辆数（辆）	10
		质量指标	补助车辆纳入工信部车型目录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范围	小于或等于5.5798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保障新能源公交车辆基本运营	不出现新能源公交车停运
		社会效益	满足群众出行需求	满足群众基本出行需要
		生态效益	城市空气质量、生态环境	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输企业满意度	大于或等于80%